

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114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
延期繳交專科學校畢業學位證書切結書

(本切結書僅限專科學校應屆畢業生，辦理延期繳交報考資格學歷證件使用)

考生姓名：_____

考生為113學年度第2學期在學肄業之專科學校應屆畢業生，因於登記資格審查期間尚未取得專科學校學位證書，檢附「在學證明」及「歷年成績單」1份，請准予先行參加報名。本人同意於114年7月17日(星期四) 12:00前，補繳專科學校畢業學位證書影本，如逾期繳交或經以「持有專科學校畢業學位證書」之登記資格審查未通過時，均不得要求更改所登記之學歷(力)資格，概以登記資格不符論處，不得參加本招生且考生不得異議。

此致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
統測准考證號：

考 生 簽 名：

聯 絡 電 話：

行 動 電 話：

立 書 日 期： 年 月 日

備 註：

1. 考生如另具特種生身分，應於資格審查期間上網登錄並繳寄相關證件至本委員會，審查通過始具特種生加分優待資格。
2. 本切結書須於本招生資格審查期間內，連同其他證明文件一併繳交。